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附件 2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作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织(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订全区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7. 在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区管企业和区属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

9. 完成区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坚持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两个维护”坚决有力。区纪委监委始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指引方向、推动工作、解决问题的强大思想武器，引领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全面系统学、带着感情学，监督推动各级各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首要政治纪律，彻底肃清周永康流毒影响，在全区持续深入开展政德建设。聚焦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赢“三大攻坚战”、做好“六稳”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机构改革、减税降费、乡镇行政区划调整等重大部署，切实加强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总要求，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8+8+2+1”专项整治落实见效，着力解决涉及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民生问题。

2. 坚持强化监督基本职责，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持以高质量监督促进高质量发展。举办“两个责任”培训班，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专题辅导培训，按要求组织 4 名区党政班子成员向区纪委全会述责述廉并接受测评，警醒明责传压，全区 8 名党员干部因履行主体责任不力被问责。建立巡察发现问题向分管县级领导“发单”提醒机制，及时推送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工作情况，推动“一岗双责”落地落实。统筹推进蒲波、侯晓春、彭宇行、刘亚洲严重违纪违法案“以

案促改”工作，召开全区警示教育大会 3 次，坚决防止和纠正一切错误言行。针对赵自学案暴露出履行主体责任虚化、空转等问题，把“以案促改”作为净化政治生态的有力抓手，区委主要领导以上率下，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全覆盖开展谈心谈话、督查考核，切实解决监管不严、惩处无力等突出问题。依托区社情民意调查中心开展政治生态“体检扫描”，锁定“病源”单位 10 个，整改问题 34 个。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回复党风廉政意见 2128 人次，否决或暂缓干部提拔、晋级 9 人。强化社会监督，充分发挥村级群众“说事服务站”作用，为群众搭建“有不满找纪检”的温馨驿站。纪群联动深化舆论监督，开办阳光问政节目 3 期，督促整改问题 15 个。

3.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以“作风纪律深化年”活动为抓手，聚焦关键节点和中心工作常态开展监督检查，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 8 件。认真落实“基层减负年”要求，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开展会议、文件、检查、考核“四大瘦身行动”，清理整合、取消留痕事项和载体 175 项，文件会议下降 30%，优化督查检查考核事项 25 项。以治理“责任书过多过滥”为突破口，建立“提单明责、审单定责、亮单履责、评单晒责”四单机制，实现村级组织目标责任书“零签订”，为干部减负松绑。深化运用“324”精准监督模式，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 34 件。建立“1+5”工作机制，将财政补助资金由多卡发放统归社保卡一卡发

放，补助卡数量由40余万张减少到7万余张，“一卡通”实现“一卡统”，补贴信息及时短信告知群众，微信即查即知全面公示。严格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和减税降费各项政策，项目建设手续办理“最多跑一次”，减少申报材料74项，审批提速54%。深入整治民生领域突出问题，严肃查处“微腐败”66件，群众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持续提升。

4. 坚持聚焦正风肃纪反腐主责主业，一体推进“三不”基本方针。坚持高质量不降标准、严规范不打折扣、重效果鲜明导向，推进新时代审查调查工作高质量发展。开展功能重塑，投入300余万元，建成700平方米业务用房，推进审查调查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制定匿名信访回复措施，推进检举举报平台建设，全年受理信访举报88件次，同比下降48%。全区处置问题线索217件，立案125件，党纪政务处分109人，组织处理12人，办理市纪委监委指定管辖案件5件，移送司法机关5人，追缴违纪违法资金6420万元。加强纪律处分决定执行检查，督促整改问题136个。探索建立“双审双理”工作机制，强化“审查”到“审理”的质量把关和“审理”到“治理”的系统防范。发挥“三四五回访教育”工作机制作用，帮助受处分党员干部卸下包袱“再出发”，经验做法在《中国纪检监察报》刊发。坚持把家风立德建设融入干部日常教育监督管理全过程，联动召开警示教育大会210余场次，举办“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党风廉政建设图片巡展，建成柏杨家风馆，立家规、传家训、树家风，营造崇廉尚廉浓厚氛围，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5. 坚持发现问题和整改落实并重，发挥巡视巡察“利剑”作用。以高度政治自觉接受省委巡视“政治体检”，把主动接受巡视、自觉接受检查、诚恳接受监督、全力配合支持作为最大政治责任。巡视期间，快速高效办理省委第三巡视组交办信访件9批次110件，立案17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78个。扎实做好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后半篇文章”，对巡视反馈问题照单全收，跟踪督促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推动改革、促进发展、取信于民。按照区委巡察工作总体部署，聚焦党内政治生活等方面突出问题，深化政治巡察，巡察党组织20个，发现并整改问题227个。强化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推动重大决策部署在巡察工作中落小落细、落地落实。

6. 坚持从严加强自身建设，着力锻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纪检监察队伍。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区纪委会常委会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开展“四项教育”、集中学习研讨、开办“清风讲堂”，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向祖国母亲深情告白”等庆祝活动，强化纪检监察初心使命。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建设模范机关引领系统提能，树立昭化纪检监察良好形象。成立13个派驻部门纪检监察组和区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设置卫子、虎跳、红岩3个派出片区纪检监察组和12个派驻镇监察室。在纪检监察系统推行“一考三学”练兵提能，全年开展全员培训900余人次。区纪委监委机关干部提拔重用5人，

省市部门遴选 6 人。选聘 7 名特约监察员，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推进机关规范化建设，排查廉政风险点 78 个，制定风险防控措施 112 条。抓好警示教育提醒，严格落实对新任、提拔和交流岗位纪检监察干部谈心谈话制度，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警示警醒，处置纪检监察干部信访举报 5 件，立案查处 1 人，坚持刀刃向内，坚决防止“灯下黑”。

二、机构设置

昭化区纪委监委 2019 年行政独立机构编制数 1 个，行政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下属事业单位一个。下属事业单位为昭化区廉政教育培训中心。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区纪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 684.79 万元，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 566.1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增加 87.97 万元、增加 14.74%。财政拨款减少 78.28 万元、减少 12.14%。财政拨款增加主要变动原因是 2019 年人员增加 9 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务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经费减少主要原因：2019 年查办案件在 12 月底未完结，纪律审查调查费未支付，造成了资金的结转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区纪委监委本年收入合计 684.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4.7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区纪委监委本年支出合计 56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14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84.79 万元，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66.1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87.97 万元、增加 14.74%。增加原因：2019 年行政人员增加 9 人，工资性支出和公务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8.28 万元、减少 12.14%。减少原因 2019 年查办案件在 12 月底未完结，纪律审查调查费未支付，造成了资金的结转结余。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66.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8.28 万元、减少 12.15%。减少原因 2019 年查办案件在 12 月底未完结，纪律审查调查费用未支付，造成了 2019 年大案要案资金的结转结余。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区纪委监委本年支出合计 56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14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66.14，完成预算 82.6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490.41 万元，完成预算 80.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9 年查办案件在 12 月底未完结，纪律审查调查费用未支付，造成了资金的结转结余。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2.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保险（项）：支出决算为 18.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5.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6.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0.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1.25 万元、津贴补贴 73.68 万元、绩效工资 32.93 万元、奖金 9.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5.0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8.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8 万元、生活补助 0.92 万元、奖励金 0.0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9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265.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0.70 万元、印刷费 18.25 万元、邮电费 11.51 万元、差旅费 46.98

万元、维修（护）费 1.46 万元、会议费 16.67 万元、培训费 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45 万元、手续费 0.13 万元、电费 0.1 万元、劳务费 0.72 万元、工会经费 15.2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8.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6 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1.3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7.90 万元，占 57.09%；较 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7.85 万元增加 0.05 万元。增加原因：2019 年行政人员增加，导致车辆运行费用增加。2019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45 万元，占 42.91%。较 2019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48 万元减少 0.03 万元。减少原因：严格管控公务接待，严禁超范围超标准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1.3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7.90 万元，占 57.09%；较 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7.85 万元增加 0.05 万元。增加原因：2019 年行政人员增加，导致车辆运行费用增加。2019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45 万元，占 42.91%。较 2019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48 万元减少 0.03 万元。减少原

因：严格管控公务接待，严禁超范围超标准接待。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增加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行政人员增加，导致车辆运行费用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 万元。主要用于案件查办纪律审查及纪检监察事务性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减少 0.03 万元。减少原因：严格管控公务接待，严禁超范围超标准接待。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45 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案件查办等的业务活动接待费。国内公务接待 342 批次，1850 余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3.45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区纪委监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5.96万元，比2018年减少28.01万元，下降9.53%。主要原因：2019年查办案件在12月底未完结，纪律审查调查费用未支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区纪委监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区纪委监委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警示教育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纪检干部培训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纪检干部培训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纪检干部培训费”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自评结果90分。

“纪检干部培训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该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19 年纪委监委将全区纪检干部培训 10 万元作为绩效目标，通过对全年培训费指标对比有所下降，但是还存在问题比如培训指标不够细化，让指标和金额没有衔接对比性。没有将金额分解到培训指标上，执行起来和执行后不好核对考评结果，下一步我单位将细化绩效考核分值和对应的金额，让操作更直观。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干部培训费			
预算单位		区纪委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0 万元	执行数:	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它资金:	无	其它资金:	无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p>形成良好的学习机制，纪检干部主动学，学习工作协同。完成全年对全区的纪检干部培训，使片区业务能力增强，发挥以一敌百的产出效益，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p>			<p>对全区 110 余名纪检干部完成培训，在实施培训的过程中，按照评估、专向定制、集中考核三个阶段，成效显著。</p>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纪委组织部建立纪检干部培训计划表。	全区 110 余名纪检干部。	全区 110 余名纪检干部。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效果测评。	按照片区和综合派驻来分批测评。	按照片区和综合派驻完成测评。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报告	对全区的纪检干部培训效果进行大比武测试。	完成了110余名纪检干部大比武测试。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后期补正	业务盲点重点集中培训	根据大比武结果对业务盲点重点集中再培训。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启动时间	2019年1月	在2019年2月完成启动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底	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集中专项培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92%以上。	完成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92%以上。
效益指标	财政支出结构	优化财政资金支出结构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预算支出规模的的适度性。	按照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批次安排支出，提高了预算支出规模的均衡和适度。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提升群众满意度。	通过对纪检干部的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保障了处理纪检业务的精准性。群众满意度提升。	通过培训，纪检干部的业务能力、工作素养进一步加强，处理业务精准，群众满意度提升。
满意度指标	政府、社会公众满意度	政府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不低于95%	通过培训，提高行业队伍的战斗力和紧急事件处置力，社会公众和政府普遍得到认可，满意度不低于95%	完成了不低于95%的满意率。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纪检干部培训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

价，《纪检干部培训项目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反映查处大要（专）案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指厅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厅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2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监委 2019 年行政独立机构编制数 1 个，下属事业单位 1 个。

（二）机构职能。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织（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

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订全区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在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区管企业和区属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完成区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昭化区纪委共有编制 36 名，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其他事业编制 4 人。2019 年区纪委实有在职人员 36 人，较去年增加了 9 人。其中行政人员检察院转隶 7

人、调入 3 人，调走 1 人。上述人员均为财政全额供养人员。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9 年区纪委监委本年收入合计 684.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4.7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19 年区纪委监委本年支出合计 56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14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19 年区纪委严格结合单位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和上年决算情况编制部门预算，分项分解预算目标任务，预算编制准确。年初制定支出计划，每月按照支出计划列支支出。在支出控制中，严格按照单位规章制度列支，最大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使预算资金在年度均衡适度列支，严禁年初未列支年末臃肿支出，使财政局资金支出控制在一个可控范围内。

（二）结果应用情况。

包括绩效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等情况。区纪委在 2019 年度，结合决算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针对大案要案和巡察支出开展了详细的支出评估，细化

了支出内容，界定了支出范围，对于属于纪检监察事务性支出的严格列支在纪检监察事务性支出中的相关科目，和上年支出做对比，使支出在合理合规范围，严禁不必要的支出。对 2020 年的预算起到了很好的基础打底作用，是 2020 年预算更加科学化。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区纪委基本完成 2019 年财政资金支出指标。

（二）存在问题。采用公务卡支出结算率较低。

（三）改进建议。进一步提高公务卡结算率，强化内部控制管理。

附件 2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监委纪检干部培训费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区纪委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区纪委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 110 余名、每年根据业务需要和工作轮换机制，针对纪检监察业务的精准性要求和新进纪检监察干部，需要对全区的 110 余名干部进行培训和再学习。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在年初编制预算中，将纪检干部培训单独作为一个项目来制定绩效评价表，在启动阶段，根据绩效评价表分步骤分阶段实施，严格控制培训的支出规模和范围，严禁将一般培训列为纪检干部专项项目进行支出。每实施完一个阶段的工作，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要求及时结清相关费用，根据绩效指标严格考评实施效果，针对实施过程

中有偏差的，及时补正改进。全额保障了纪检干部培训项目实施。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根据制定的绩效项目评价表和实施中的具体业务支出来列支，优先考虑和保障纪检监察干部培训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主要对全区的 110 余名纪检干部进行培训和再学习。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纪委组织部针对全区纪检干部的情况，量身定制学习目标，制定包括时效质量指标在内的一系列指标。实施过程中对标对点考核，出现偏差及时纠正绩效指标。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执行情况较好。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纪委组织部负责组织实施纪检干部培训，负责起草绩效自评表，报分管领导审批，最终得分 90 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

况。年初预算将纪检干部培训单列，资金申报为纪检干部培训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批复随同 2019 年预算一起下达到区纪委。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年初预算 10 万元用于纪检干部培训。
2. 资金到位。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分批次支付项目资金，年末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未专门设置项目管理机构，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统一纳入区纪委机关财务统一核算。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完成额 10 万元，全部完成绩效目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纪检干部培训项目由纪委组织部根据项目申报和经费下达情况进行项目方案编制。
2. 根据项目实施阶段制定培训内容，纪检干部参训。
3. 纪委办公室收集相关发票等材料，财务负责审核票据，按相关要求的进度拨付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该项目根据年初预算时制定的实施方案，分步骤分阶段推进，纪委组织部负责管理和实施，及时将相关培训资料和财务票据规整，经过分管领导审批后及时传财务入账。

(三)项目监管情况。纪委组织部负责项目的实施和绩效自评，在项目实施期间，派专人跟踪，制定了严格的考勤考核制度，确保培训效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纪委组织部作为项目的牵头部门，全部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纪检监察工作属于业务型干部、对自身储备的业务知识要求高，对干部的培训就显得尤为重要，从实施项目以来，纪检干部本身对知识的渴望得到满足和提升，对外社会公众对我们纪检干部认可度进一步提高，对普通老百姓来说，他们的满意度大幅度提升，从而推动了全区的纪检监察工作，营造了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形成了一股和谐有序自律的风气。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实施以来，总体取得良好效果。

(二)存在的问题。

通过自评和征集纪检干部的建议，该项目还存在一些需要改善和新增措施的问题，纪检监察工作复合型强，更新知识和对知识的储备要及时，在培训学习上的措施较单一，对新上任的纪检同志只能学到理论上，未发挥好传帮带作用。

（三）相关建议。

该项目实施中可以增加新纪检干部到机关或者片区蹲点学习，在实践中边干边学。由老点的纪检监察干部发挥好传帮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